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LOF)
场内简称	国安双佳
基金主代码	162511
交易代码	1625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8,351,086.16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主动管理寻找价值被低估的固定收益投资品种,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以期获得最大化的债券收益;并通过适当参与二级市场权益类品种投资,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69,867.60
2.本期利润	11,231,231.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92,105,361.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2%	0.05%	-1.15%	0.06%	1.97%	-0.01%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6月5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份额转换日为2015年6月4日,在转换日日终,双佳A和双佳B以各自的份额净值为基础,按照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NAV)转换为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份额;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

3.原国联安双佳信用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4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吕中凡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05-20	-	6年(自2011年起)	吕中凡,硕士研究生。2005年7月至2008年7月在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原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担任企业内部管理咨询管理师一职。2009年3月至2011年3月在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原上海远东期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担任信用评估项目经理。2011年5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信用研究信用分析员、债券组合助理、基金经理助理等职位。2015年5月起任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7月起兼任国联安鑫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起兼任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0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3月起兼任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9月起兼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2017年第四季度,国内经济基本面、资金面、政策面较为利空债市。加之海外经济持续复苏,多个经济体逐步开启货币政策正常化进程,以及美国税改法案正式生效可能对风险偏好的提振,债券市场的趋势性机会没有出现,十年期国债收益率突破了前期新高。

本基金将富余的资金适当的配置在高流动性债券,取得了一定的基础性收益。降低了持仓中信用资质偏弱的债券比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5%。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989,480,325.31	74.49
	其中:债券	989,480,325.31	74.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496,276.25	11.1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6,302,335.50	12.52
7	其他各项资产	25,037,082.28	1.88
8	合计	1,328,316,019.3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281,165.00	0.1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9,967,000.00	6.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9,967,000.00	6.19
4	企业债券	90,495,950.21	7.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663,417,000.00	51.34
6	中期票据	151,755,000.00	11.7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564,210.10	0.1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89,480,325.31	76.5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63006	17首钢SCP003	1,000,000	100,680,000.00	7.79
2	011764063	17京能源SCP002	1,000,000	100,400,000.00	7.77
3	011760096	17大唐新能SCP004	1,000,000	100,340,000.00	7.77
4	011751029	17宁沪高SCP001	900,000	90,522,000.00	7.01
5	1282565	12川高速MTN2	600,000	60,786,000.00	4.7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149.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018,933.0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037,082.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737,518.3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917,127,970.77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704,514,402.9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8,351,086.16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961,492.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961,492.00
报告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67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10月01日至2017年11月10日	20,961,492.00	0.00	0.00	20,961,492.00	1.67%
	2	2017年12月27日至2017年12月31日	0.00	264,316,299.56	0.00	264,316,299.56	21.00%
	3	2017年12月16日至2017年12月20日	0.00	881,056,387.67	881,056,387.67	0.00	0.00%
	4	2017年11月11日至2017年11月14日	0.00	43,170,925.11	43,170,925.11	0.00	0.00%
	5	2017年11月10日至2017年11月10日	0.00	17,620,264.32	0.00	17,620,264.32	1.40%
	6	2017年11月15日至2017年11月17日	0.00	704,843,171.80	704,843,171.80	0.00	0.00%
	7	2017年11月15日至2017年12月25日	0.00	528,633,480.18	528,633,480.18	0.00	0.00%
	8	2017年12月22日至2017年12月31日	0.00	440,527,753.30	0.00	440,527,753.30	35.01%
	9	2017年11月11日至2017年11月14日	0.00	66,078,414.10	66,078,414.10	0.00	0.00%
产品持有风险							

(1)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双佳信用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2.《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4.《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9楼

9.3 查阅方式

网址:www.gtja-allianz.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253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49,018,178.03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定性分析与量化分析相结合,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投资管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形成对短期利率变化方向的预测,在此基础之上,确定组合久期和类别资产配置比例,把握收益率曲线形变和无风险套利机会来进行品种选择,具体包括以下策略: 1.利率预期策略 2.收益率曲线策略 3.类属配置策略 4.现金流管理策略 5.套利策略 6.个券选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债券型基金,也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A	国联安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50	2530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8,874,984.76份	4,800,143,193.2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国联安货币A	国联安货币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71,687.30	31,234,541.56
2.本期利润	1,771,687.30	31,234,541.56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8,874,984.76	4,800,143,193.2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联安货币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759%	0.0025%	0.3403%	0.0000%	0.6356%	0.0025%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国联安货币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74%	0.0025%	0.3403%	0.0000%	0.6971%	0.0025%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月26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国联安货币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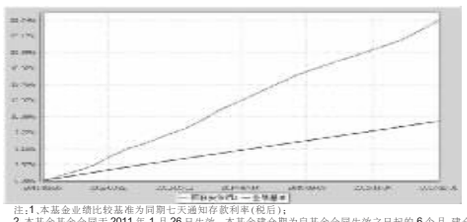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1月26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侯慧娣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12-25	-	10年(自2007年)	侯慧娣女士,理学硕士。2006年3月至2006年7月在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从事国内债券市场数据分析与处理;2006年7月至2008年10月在世高软件(上海)有限公司从事债券分析;2009年12月至2012年9月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研究所从事债券和固定收益分析;2012年9月至2015年6月在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从事研究和管理工作。期间曾担任基金经理和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5年6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12月起任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3月起兼任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国联安鑫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017年9月兼任国联安睿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国联安睿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3月起兼任国联安鑫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9月起兼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4季度,国内宏观经济基本面韧性较强,呈现总体平稳边际回落态势,PMI数据虽然有所回落但一直维持在荣枯线之上,PPI数据高点回落,由于环保限产影响,回落幅度低于预期。CPI一直维持在2%以下。央行货币政策4季度未见明显收紧,仍然保持稳健中性,公开市场提前2个月投放跨年逆回购,更加注重"削峰填谷"操作,平滑关键时间节点的流动性。M2同比增速自5月份以来一直低于10%,金融去杠杆效果明显。海外方面,欧洲经济继续复苏,欧央行预计将逐步退出量化宽松但预期仍不明确;美国经济温和复苏,美联储12月份如期加息但对汇率和外汇占款流出影响不大。

债券市场方面,虽然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未见明显不利影响,但由于整个银行体系负债压力较大,交易盘信贷紧张,10月份和11月份债市调整幅度较大;加上12月份由于年底银行MPA考核导致的12月下旬资金紧张,债券市场整个4季度各期限和评级收益率大幅上行。十年期国开债活跃券上行幅度约50bp;信用债各等级期限收益率平均上行幅度约50bp。货币市场方面,除月末和年末由于MPA考核时点资金紧张之外,由于公募基金流动性新规实施,银行间和交易所隔夜和7天资金利率均值较3季度回落,由于季末MPA考核及银行体系负债压力较大,同业存单发行利率4季度上行幅度较大,创2015年以来新高,3个月AAA股份制银行存单利率一度上行至5.4%。

本基金在2017年4季度继续保持稳健谨慎操作,于季末资金紧张时期择机配置了利率较高的存单、存款和逆回购,保持基金流动性的同时为投资者获取了稳健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国联安货币A净值收益率为0.97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国联安货币B净值收益率为1.03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03%。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688,446,626.71	49.57
	其中:债券	2,688,446,626.71	49.5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92,328,048.49	33.0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5,361,658.79	15.22
4	其他资产	117,908,036.81	2.17
5	合计	5,424,044,370.80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5.2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72,409,251.37	9.5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序号	发生日期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原因	调整期
1	2017-11-28	39.04	大额赎回	1个交易日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51.32	9.5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3.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8.5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0.8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3.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7.22	9.55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9,913,674.36	5.0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9,913,674.36	5.0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60,274,134.91	5.26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178,258,817.44	44.01
8	其他	-	-
9	合计	2,688,446,626.71	54.3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09493	17浦发银行CD493	3,000,000	297,154,748.53	6.00
2	111715507	17民生银行CD507	2,000,000	197,459,041.12	3.99
3	150201	15国开01	1,800,000	180,011,839.31	3.64
4	011754141	17平安租赁SCP009	1,000,000	100,165,474.42	2.02
5	111712221	17北京银行CD221	1,000,000	99,815,166.98	2.02
6	111786580	17杭州银行CD205	1,000,000	99,801,979.50	2.02
7	111712236	17北京银行CD236	1,000,000	99,715,582.31	2.01
8	111708381	17中信银行CD381	1,000,000	99,458,847.87	2.01
9	111708386	17中信银行CD386	1,000,000	99,433,192.82	2.01
10	111710582	17兴业银行CD582	1,000,000	99,433,192.82	2.01

5.7"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5.9.2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除17浦发银行CD493和17民生银行CD507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7浦发银行CD493(111709493)的发行主体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由于违规转让非不良贷款于2017年3月29日被中国银监会处以罚款20万元。

17民生银行CD507(111715507)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于(1)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安排回购条件以及未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2)违规转让非不良贷款于2017年3月29日被中国银监会处以罚款共计70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7,879,999.15
4	应收申购款	100,028,037.66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17,908,036.8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联安货币A	国联安货币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2,100,831.42	2,598,386,720.15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429,734.62	8,415,551,319.96
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41,655,581.28	6,213,794,846.84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874,984.76	4,800,143,193.27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基金份额级别调整和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基金份额级别调整和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 | |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